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刊登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2011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和 2011 年 3 月 30 日、2011 年 4 月 27 日的香港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com.hk>) 上。

增加提案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收到公司股东寿光晨鸣控股有限公司提交的两个临时提案(《关于聘任 2011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发行 20 亿元公司债券的议案》), 要求公司董事会将该两个提案提交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六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发出《关于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提案的通知》。

###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 1、召开时间: 2011 年 5 月 18 日下午 1: 30
- 2、召开地点: 山东省寿光市晨鸣国际大酒店二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 4、召集人: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 公司董事长陈洪国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的总体情况:

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于会议上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062,045,941 股,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 9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03,777,748 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29.28%。概没有赋予持有人权利可出席本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但只可于会上表决反对决议案的公司股份。

其中：

1、境内上市内资股（A股）股东出席情况：

A股股东（代理人）7人，代表股份328,681,803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总股份总数的29.52%。

2、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东出席情况

B股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26,156,998股，占公司B股有表决权总股份总数的22.63%。

3、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股东出席情况：

H股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48,938,947股，占公司H股有表决权总股份总数的38.07%。

####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下述十项议案，内容如下：

##### 普通决议案九项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同意股数603,699,648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99.9871%。其中：A股328,681,803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54.4446%；B股126,083,398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20.8851%；H股148,934,447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24.6703%。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77,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0129%。其中B股73,600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94.8454%；H股4,000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5.1546%。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同意股数603,699,648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99.9871%。其中：A股328,681,803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54.4446%；B股126,083,398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20.8851%；H股148,934,447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24.6703%。反对股数0股。弃权股数77,600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0.0129%。其中B股73,600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94.8454%；H股4,000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5.1546%。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 **(三) 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 2010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同意股数 603,699,6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99.9871%。其中：A 股 328,681,803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54.4446%；B 股 126,083,398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0.8851%；H 股 148,934,447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4.6703%。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77,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0.0129%。其中 B 股 73,6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94.8454%；H 股 4,0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5.1546%。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 **(四)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同意股数 603,699,6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99.9871%。其中：A 股 328,681,803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54.4446%；B 股 126,083,398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0.8851%；H 股 148,934,447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4.6703%。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77,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0.0129%。其中 B 股 73,6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94.8454%；H 股 4,0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5.1546%。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 **(五)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062,045,9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3.0元(含税)，本次分配共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618,613,782.30元(含税)。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落实 2010 年度利润分配事宜。

本议案同意股数 603,773,2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99.9993%。其中：A 股 328,681,803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54.4380%；B 股 126,156,998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0.8948%；H 股 148,934,447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4.6672%。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4,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0.0007%。其 H 股 4,0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100%。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 **(六)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 2011 年度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1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252.88 亿元。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落实 201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协议签署等具体手续。

本议案同意股数 590,958,56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98.7268%。其中：A 股 328,681,803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55.6184%；B 股 118,707,814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0.0873%；H 股 143,568,947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4.2943%。反对股数 168,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0.0281%。其中 H 股 168,000 股，占出席会议反对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7,453,18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1.2451%。其中 B 股 7,449,184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99.9463%；H 股 4,0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0.0537%。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 **(七)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为部分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部分控股子公司申请 2011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为 64.93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一年。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落实为控股子公司授信担保的相关手续。

(注：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详细情况，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1 年 3 月 30 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com.hk>)作对外担保公告披露。)

本议案同意股数 523,398,961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87.4415%。其中：A 股 322,502,159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61.6169%；B 股 94,043,962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17.9679%；H 股 106,852,840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0.4152%。反对股数 67,718,603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11.3134%。其中 A 股 6,179,644 股，占出席会议反对股份总数的 9.1255%；B 股 24,663,852 股，占出席会议反对股份总数的 36.4211%；H 股 36,875,107 股，占出席会议反对股份总数的 54.4534%。弃权股数 7,453,18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1.2451%。其中 B 股 7,449,184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99.9463%；H 股 4,0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0.0537%。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 **(八) 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锁定湛江晨鸣美元贷款 LIBOR 利率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湛江晨鸣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湛江晨鸣”）于 2007 年 12 月与国家开发银行湛江分行签署了 3.863 亿美元银团贷款合同，合同约定湛江晨鸣美元贷款利率为 LIBOR（伦敦银行同业拆放利率）+110BP，其中 BP 已锁定。

考虑到未来经济形势发展及加息因素，为规避未来 LIBOR 利率上涨对公司财务成本带来的影响，同意公司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将湛江晨鸣美元贷款 LIBOR 利率予以锁定。

本议案同意股数 591,126,56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98.5812%。其中：A 股 328,681,803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55.6026%；B 股 118,707,814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0.0816%；H 股 143,736,947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4.3158%。反对股数 1,054,3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0.1758%。其中 H 股 1,054,300 股，占出席会议反对股份总数的 100%。弃权股数 7,453,18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1.2430%。其中 B 股 7,449,184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99.9463%；H 股 4,0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0.0537%。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 2011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本公司 2011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200 万元，聘期一年。

本议案同意股数 603,010,648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99.9871%。其中：A 股 328,681,803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54.5068%；B 股 126,083,398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0.9090%；H 股 148,245,447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4.5842%。反对股数 0 股。弃权股数 77,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0.0129%。其中 B 股 73,6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94.8454%；H 股 4,0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5.1546%。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 **特别决议案一项**

####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发行 20 亿元公司债券的议案**

考虑未来经济发展形势及加息预期，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费用，改善负债结构，增加公司效益，同意公司在国内债券市场公开发行金额不超过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人民币公司债券。本期公司债券无担保。（具体发行方案请参阅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 2011 年 4 月 27 日香港联交所网站(<http://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同意股数 595,367,121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98.7197%。其中：A 股 328,681,803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55.2066%；B 股 125,671,211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1.1082%；H 股 141,014,107 股，占出席会议同意股份总数的 23.6852%。反对股数 7,643,527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1.2674%。其中 B 股 412,187 股，占出席会议反对股份总数的 5.3926%；H 股 7,231,340 股，占出席会议反对股份总数的 94.6074%。弃权股数 77,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的 0.0129%。其中 B 股 73,6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94.8454%；H 股 4,000 股，占出席会议弃权股份总数的 5.1546%。

表决结论：本议案审议通过。

根据《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公司委任中瑞岳华（香港）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会议点票的监察员。

##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 2、律师姓名：穆铁虎、李文
- 3、结论性意见：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以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